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NIU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9)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23.06A條作出。

NIU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5年10月27日,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8月27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承授人」)提呈授出合共4,480,895份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該等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該等購股權將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4,480,89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所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2025年10月27日(「**授出日期**」)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股0.25港元(相當於下列各項中較高者:(i)於授

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每股0.24港元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每股0.25港元的平均收市價);及

(iii)每股份0.10港元之面值。

所授出購股權的數目 : 4,480,895份購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期 : 不多於自授出日期起10年。

購股權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有效期限為10年。

購股權的歸屬期 : 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歸屬。

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任何最低歸屬期。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為肯定承授人過往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並可激勵承授人繼續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貢

獻,因此無歸屬期乃屬合適。

授出代價 : 每名承授人1.00港元

業績目標 : 購股權不附帶任何業績目標。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挽留僱員、獎勵承授人過 往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激勵僱員進一步為本集 團作出貢獻,並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及股東的 整體最佳利益一致。

經考慮(i)將授出之購股權將給予承授人於本公司 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此舉將有助於激勵承授人 提高其績效及效率;(ii)將授出之購股權數目乃基 於(其中包括)承授人的工作績效、過往對本集團 的貢獻及潛質;及(iii)購股權之價值須視乎股份之 市價而定,而市價則取決於本集團之績效,而承 授人將對此直接作出貢獻,且倘股份價格上漲, 則承授人將從購股權獲益更多,故董事會及薪酬 委員會認為,儘管並無績效目標,但授出購股權 乃符合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回撥機制

所授出購股權並不受任何回撥機制約束,但倘承 授人不再為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則 購股權(在尚未行使的範圍內)將於當日失效。

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認為,考慮到購股權將於承授人不再為購股權計劃項下合資格參與者時失效,其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及本公司的利益,因此不需要具體的回撥機制。

概無財務援助

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援助以促成根 據購股權計劃購買股份。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4,545,000股。

於合共4,480,895份購股權之中,144,545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主席袁志平先生(「**袁先生**」)。向袁先生授出上述購股權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1)條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授出總數4,480,895份購股權中的餘下4,336,350份購股權,均全部授予本公司的僱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公告日期,(i)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ii)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獲授或將獲授超逾GEM上市規則項下之1%個人限額的購股權的參與者;及(iii)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於任何12個月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1%的購股權之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於授出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有合共5,119,105股股份可供日後授出。

承董事會命
NIU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曾永祺

香港,2025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曾永祺先生、梁雪瑤女士及梁震宇 先生;非執行董事袁志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玉明女士、龍詠宜女士 及梁文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 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 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 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 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 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iuholdings.com.hk.刊 登。